

海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青海省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办法》等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现对海东市化隆县、循化县天然气输配及供气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公告如下，并征询群众意见。

一、项目名称：海东市化隆县、循化县天然气输配及供气工程项目。

二、建设内容：本工程全线位于海东市境内，沿线所经行政区域为平安区、化隆县和循化县，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如下：

（1）平安首站-循化末站输气干线全长约 120.65km，其中平安首站-昂思多分输站段线路水平长约 44.10km，管径为 D273mm；昂思多分输站-循化末站段线路水平长约 76.55km，管径为 D219mm。沿线新建平安首站 1 座、昂思

多分输站 1 座、巴燕分输站 1 座、循化末站 1 座。新建线路截断阀室 2 座（1#阀室、2#阀室）、分输阀室 1 座（3#阀室）。

（2）昂思多分输站-群科末站支线线路水平长约 24.45km，管径为 D219mm。沿线新建群科末站 1 座。

（3）建设工期：2 年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征求可能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态度、意见及对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工作的建议。

四、公共参与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话等方式向海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表对海东市化隆县、循化县天然气输配及供气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五、意见反馈方式

单位：海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科

联系电话：0972-8618673

邮箱：hdsfgwnyk@126.com

六、公示日期

本公告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2023 年 11 月 9 日